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科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3日以邮件、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全体董事同意，会议于2017年10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鸣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拟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进行会计估计事项变更，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作为一个单独的组合，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无影响，但能更加客观地反映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单体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且该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2017年10月27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了《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任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刘平春先生辞职, 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为 8 名。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需增补一名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任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本次增选完成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详见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增补任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拟调整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人员组成: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范鸣春、许进、叶树生、任杰、余庆兵组成, 范鸣春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经任杰先生董事资格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增加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范围迅速扩大, 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相应大幅增加, 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后,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授信总

额度调整至不超过 35 亿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范鸣春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融资授信额度及额度内一切有关的合同、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拟增加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公告》。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 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订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三)、(五)和(六)项议案。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